# 呼兰河传读后感(模板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烟雨迷离 更新时间：2025-01-19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呼兰河传读后感篇一放假了，抱...*

当看完一部影视作品后，相信大家的视野一定开拓了不少吧，是时候静下心来好好写写读后感了。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一**

放假了，抱着从图书馆借的书回到了家里，记忆中脑海里仍然浮现着《我和祖父的园子》中那个名叫萧红的小女孩的调皮可爱，一向想去认真地读读她写的那本《呼兰河传》。

灰色的色彩，平静的叙述，黯淡的画面把我们带到了二十世纪初的小城呼兰河，这个小城并不繁华，春夏秋冬，一年四季来回循环地走。在故事发生的小村庄里，到处都显得那么萧条：灰色的天空，灰色的画面，灰色的人生。整个村庄就像是笼罩在一片黑暗的天地中，乌云蔽日，见不得半点阳光。在那里，到处可见由于人们的无知、愚昧而引发的一场又一场的灾难，人们只是为了活着而活着，为了死去而死去。一个又一个画面，一个又一个杯具地出现，让我不明白该如何去评判哪个更值得我同情，哪个更值得我痛恨。

在东二道街上有个大泥坑，六七尺深，人们和家畜无论是在晴天，还是在下雨天都会遭受到灾难，淹死过小猪，用泥浆闷死过狗，闷死过猫，鸡和鸭也常常死在那里边。人们说拆墙的有，说种树的有，但从来没有任何一个人想过把泥坑填平。这是在文章的第一章所出现的一个镜头，它让我感慨：多么愚昧的人民呀！在他们的脑海里就要顺应社会，顺应天意，人是不能违抗天命的，这不能不是他们的悲哀！

在作者的描述中她的童年生活是欢乐的，但也是寂寞的，她的活动地就是后院的那个大花园。在这座大花园里，作者和祖父一齐玩耍，一齐干活，童年的生活充满了乐趣。这也不由得使我想到了自我的童年，那充满温馨的一段时光。在每个人的记忆里，童年像一幅画，像一首诗，像一曲歌。在童年里，我们能够自由地玩耍，没有烦恼，没有纷争。春天，我们能够在三月春风的吹拂下去放风筝；夏天，我们能够在游泳池里去享受水的清凉；秋天，丰收的季节来到了，我们能够品尝美味的水果；冬天，我们能够和雪人去亲近，享受那晶莹的世界。

相比较，我们的童年更是幸福的，我们更是幸运的。这更让我感受到了萧红在离开家乡来到香港后，她更加怀念自我的故乡和童年，用自我那轻盈的文笔写下了这篇文章，没有什么幽美的故事，但处处是故事。

童年，在我们眼中，它充满了快乐，充满了幸福，所以人们常说，童年是一生中最令人难忘的日子，我想作家萧红也是这么觉得的吧！

灰色的世界，平凡的时代，单纯的人们，落后的生活现状，愚昧的精神状态。这一个个惨淡的景象就是整个呼兰河小镇。

作品中描写了单纯的\"我\"经过几次大变故后，回想起了童年时代的一桩桩往事：伴\"我\"成长的大泥坑子，有着许多有趣的故事；\"我\"家的大后园，留下了快乐的童年印记；迷信鬼神的人们，给生了重病的小团圆媳妇举办各种驱鬼活动，最终白忙一场；性格古怪的有二伯忠实勤恳，对主子从不怀二心。

书中的故事情节生动感人，故事中的人物形象个性分明！在众多鲜活的人物当中，最让我难忘的是小团圆媳妇。

小团圆媳妇是她后来的婆婆花了好多钱买回来的。可是，婆婆待她很不好：骂她、打她。之后，她就生了一场大病，奄奄一息，怪可怜的。可是，做婆婆的毕竟不能袖手旁观，请来镇上的人们帮忙。呼兰河镇的人们太纯朴善良，这个出了个偏方，那个请了个神医；但镇里的人们更迷信鬼神：跳大神、吃神药、热水汤驱鬼、扎彩人附魂。活生生的一个人，被她们折磨来，折磨去，最后无人问津直到死去。

多么令人痛心，多么令人悲愤呀！那时的人们真的是太愚昧！生活的平凡并不可怕，但知识的平庸有可能葬送的不仅仅是一条鲜活的生命呀！我庆幸自己所处的时代，是一个远离迂腐迷信的文明世界，是一个摆脱落后愚昧的知识时代！

故事的结局是凄惨的：\"我\"的祖父去世了，有二伯去世了，老厨子也去世了，父亲母亲也不知去哪里了。灰色的世界，平凡的时代，单纯的人们，落后的生活现状，愚昧的精神状态。这一个个惨淡的景象就是整个呼兰河小镇。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二**

从结构上看，一篇读后感至少要有三个部分的内容组成：一是要介绍原作的篇名内容和特点；二是根据自己的认识对原作的内容和特点进行分析和评价，也就是概括地谈谈对作品的总体印象；三是读后的感想和体会。即一是说明的部分，二是要有根据评价作品的部分，三是有感而发，重点在“感”字上。

首要的一点是“读”。

“读”是感的基础，“感”是由“读”而生。只有认真的读书，弄懂难点疑点，理清文章的思路，透彻的掌握文章的内容和要点，深刻地领会原文精神所在，结合历史的经验、当前的形势和个人的实际，才能真有所“感”。所以，要写读后感，首先要弄懂原作。

其次要认真思考。

读后感的主体是“感”。要写实感，还要在读懂原作的基础上作出自己的分析和评价。分析和评价是有所“感”的酝酿、集中和演化的过程，有了这个分析和评价，才有可能使“感”紧扣原作的主要思想和主要观点，避免脱离原作，东拉西扯，离开中心太远。

所以，写读后感就必须要边读边思考，结合历史的经验，当前的形势和自己的实际展开联想，从书中的人和事联系到自己和自己所见的人和事，那些与书中相近、相似，那些与书中相反、相对，自己赞成书中的什么，反对些什么，从而把自己的感想激发出来，并把它条理化，系统化，理论化。总之，想的深入，才能写的深刻感人。

第三，要抓住重点。读完一篇（部）作品，会有很多感想和体会，但不能把他们都写出来。读后感是写感受最深的一点，不是书评，不能全面地介绍和评价作品。因此，要认真地选择对现实生活有一定意义的、有针对性的感想，就可以避免泛泛而谈，文章散乱，漫无中心和不与事例挂钩等弊病。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三**

祖父，不管你在做什么，我都想跟在你的身后。

因为在你身后我感受到了生命最初的温暖。

萧红所描写的小小的我与祖父在院子里度过的日子，带着一种绝对的美感铺天盖地而来笼住我全部的心神，美得让人窒息。那样绝对的明亮的不带一丝杂质的日子，将周围的一切反衬得灰暗无比。这里没有残忍，粗暴和冷酷，没有愚昧无知和痛苦，有的是这个世界上最完整的爱，美好得让所有的目睹者泪流满面。

我在想，多少年过去了，成年的她依旧喜欢坐在门前的石阶上，仰头看着绵软的白云在蓝天的怀抱中奔走嬉戏。它们依然是那么无拘无束的快乐，而她只能在回忆中温习祖父给予的温暖了，这让人多么遗憾。

仿若就在眼前，初夏温暖的下午，祖父戴着大草帽弯着腰拔草，身后小小的孩子戴着小草帽装作认真的样子，却把菜苗拔掉好几根。除草时也把谷子锄倒，留下狗尾巴草。就算这样，不管做错什么祖父都不会责骂，反而是更亲切的叫她怎么做，虽然她只是马马虎虎答应下来，抬头看见一个黄瓜长大，摘下来就吃，若看见一个大蜻蜓飞过便又丢了黄瓜去追蜻蜓。是那么的好奇而且贪玩的孩子，在园子里和祖父一起她释放了孩子所有的天性。

“玩腻了便又去找祖父玩，祖父在浇菜，我也抢过来浇，并且不是规规矩矩地往菜上浇，而是拼尽了力气把水往天空一扬，嘴里喊着‘下雨了，下雨了’”——多么富有创造性的行为，多么美丽的画面。作者的描写具体生动，用了一系列的动作、语言，心理描写，使我们好像真正走进了园子，看到了“我”一样。她使用第一人称的叙事方式仿佛将读者也带入她所亲历的画面中去，真切地呼吸着夏日干燥温暖的空气，看见孩子扬上天空的水滴在太阳的折射下散发出灿烂的光芒，看到满园的自由生长的生命。

“花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像鸟上天了似的。虫子叫了，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一切都活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要怎么样，就怎么样。都是自由的。倭瓜愿意爬上架就爬上架，愿意爬上房就爬上房。黄瓜愿意开一个谎花，就开一个谎花，愿意结一个黄瓜，就结一个黄瓜。玉米愿意长多高就长多高，他若愿意长上天去，也没有人管。蝴蝶随意的飞，一会从墙头上飞来一对黄蝴蝶，一会又从墙头上飞走了一个白蝴蝶。它们是从谁家来的，又飞到谁家去？太阳也不知道这个。只是天空蓝悠悠的，又高又远。”好似真的回到童年，那样稚气不讲语法的语句表现的是当时无畏的天真。孩子对一切事物的感觉是最敏锐的。在他们的眼里，空间里的一切事物拥有最活泼的生命力，他们是自由的。所有童年的场景是那么的真切，显出无比真切活泼的情调。勾起所有阅者共同的童年记忆，引人无限遐思。

园子里植物和动物的自由自在，其实是表达“我”无拘无束、自由自在的快乐心情，所以，在“我”的眼里，园子里的一切都是自由、快乐的，都是那样美好，充满活力。萧红留心观察生活，用心感受生活，并真实地表达自己的感受，把“我”这个小孩做的、想的、说的如实地写下来。这些事，只有小孩会这样做，这样说，具有真情实感。这篇文章给人带来强烈的震撼，使人心驰神往的原因在于作者敏感的心灵，细腻的笔触，她选举的例子看似一件件平常的小事，却往往最易打动人，印证了“生活就是写作的源泉”，十分值得借鉴。

可是回忆越美好越让人心痛，刻骨铭心的美好只能在回忆中。是不是只有在童年人才能全身心的感受到生命所带来的喜悦？大家都说越长大越孤单，可是谁又能够回去呢？只有故事中的彼得潘，将他童年的时光无限延长，永远不长大。可是现实生活中的我们毕竟要面对成长这一无法逆转的事实，在遗憾美好逝去的同时，何不让童年成为永远美好的回忆，让长大的我们不断温习，汲取前进的力量。

书写童年的小说不少，但萧红在描写童年生活上面格外引人注目。这样童话般的园子，给予她的不只是一时的欢快，而是一辈子难忘的记忆。

相信所有人都能在这篇文章中，得到属于自己的那份感动，找到自己心灵的栖息地——我们每个人共有的童年美好的回忆。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四**

她，是东北大地的女儿。19岁那年，正值豆蔻年华的她，背井离乡，颠沛流离，客死他乡……父亲是冷酷无情的官僚，唯有祖父给予她爱与暖。她有着一个熟悉的名字——萧红。

童年，如诗，如画。

“采一朵倭瓜花，捉一只绿蚂蚱。”童年，祖父的园子里，一切是自由自在的，毫无拘束的。“花都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像鸟上天似的。虫子叫了，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一切都活了。”萧红用悠闲轻松的笔调，为大自然增添了无限的本领，要做什么，就做什么。

第一次认识萧红，是在呼兰河边通红的火烧云里——“这地方火烧云极多，一会儿红彤彤的，一会金灿灿的，一会儿半紫半黄，一会儿半灰半白合色。葡萄灰，茄子紫，这些颜色天空都有，还有些说也说不出来，见也没见过的颜色。”那时幼稚的我真怀疑她是为画家——杰出的画家，因为，只有画家才能写下那么多美丽的颜色。

儿时的生活记忆犹新。

她与祖父一同在园子里度过的那一段时光，是她一生最美好、最难忘的那段时光，着实令人羡慕。你跟着祖父学诗，可以一遍又一遍地喊着“房盖被你抬走了”；你让祖父在井里为你捞鸭子烧了吃，直嚷：“一只鸭子怎么够？”；你偷偷在祖父头上戴一朵儿玫瑰花，笑得在炕上直打滚儿……多么美妙的童年，多么好玩的祖父啊！

她，萧红，一直忍受着命运折磨，寄居哈尔滨，避难青岛，成名上海，蛰居东京，重返上海，转移武汉……几经周转，最终客死他乡。

生命固然短暂，童年却着实美好。

成语豆蔻年华：豆蒄：多年生草本植物，比喻处女。指女子十三四岁时。如：唐·杜牧《赠别》诗：“娉娉袅袅十三余，豆蔻梢头二月初。”又如：一遇到女人，可就要发挥才藻了，不是“徐娘半老，风韵犹存”，就是“豆蔻年华，玲珑可爱”。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五**

安静的呼兰城，生死寂寞，单调却不乏美丽。总有那么一点温馨来自我与祖父，来自乐趣无穷的后花园。浓浓的温情似春意弥漫，温暖了呼兰河的秋冬。后花园是我的乐土，在这片自由天地，我与祖父曾共享着天伦之乐。蜂子，蝴蝶，蜻蜓，蚂蚱，是属于我的奇珍异宝；樱桃树，李子树，大榆树，有我最纯真的童年寄托。小小的我总是跟在祖父的身后，栽花，拔草，溜土，享受着细微却无穷的童年乐趣，玩得不亦乐乎。“把那下了种的土窝，用脚一个一个地溜平。哪里会溜得准，东一脚的，西一脚的瞎闹。有的把菜种不单没被土盖上，反而把菜子踢飞了。”好一个“瞎闹”，也许童年就是由无数个瞎闹组成的，那才是最真切的。“其实哪里是铲，也不过爬在地上，用锄头乱勾一阵就是了”读着这些，是否想到我们那些逝去的童年，也曾这样玩着，无所谓结果，因为那是最单纯的快乐，来自于过程的快乐，本能地享受着身边属于你的“珍宝”，那样已足矣。当然，品味着如此美丽的童年，不免伤感起来，现在的孩子还有这样的福气，享受如此美好快乐的童年吗？恐怕是越来越少了吧。可喜亦或可悲，叹一声为何，欢乐正悄然逝去。

祖父是最爱我，最关心我的人，只有与祖父在一起，我才会感受到无边的爱与快乐。“春眠不觉晓，处处闻啼鸟”，我跟着祖父学诗，全凭着感觉去欣赏，碰到喜欢的，就大声地乱读一气。也许，弄懂了诗意，倒平添无限忧愁，不如稀里糊涂，倒有幸品尝起一份快乐的诗意。这也是因着懵懂而有的福气吧。

即使会有冬季，即使会有冰冻，我感受到的这份温情在我眼里是呼兰河传奇般的春意。

夏季，“蒿草长没大人的腰了，在风吹中，刷拉拉地响了，雨后的蒿草冒了烟，朦朦胧胧的，混混沌沌的一切。”夏是热闹的，不仅是疯长的树草，更有疯狂的人事。看看呼兰城热闹在哪里呢？且看那不少的盛举：跳大神，唱秧歌，放河灯，搭台看戏，逛庙拜神，无不人山人海，热闹非凡。先看那放河灯之境，“这灯一下来的时候，金呼呼的，亮通通的……河灯之多，有数不过来的数目，大概是几千百只。两岸上的小孩子，拍手叫绝，跳脚欢呼。”好一片繁华的景况。再看那搭台唱戏，三姨二姑，姐姐妹妹，聚在一起，家长里短，闹个不停。真是“人生何世，会有这样好的景况。”可是为何，这一切的热闹背后，读来竟有无限的凉意？“满天星光，满屋月亮，人生何如，为什么这么悲凉？”叹的多好啊，是愚昧无知的快乐，还是真实无比的幸福？也许，因着愚昧麻木，呼兰河才显示着最初的简单，最悲凉的美，呼兰河的百姓，在平凡中快乐。

热的只是表，凉的却是里。

秋季，本该是收获的季节，可是呼兰城好像没有收获到什么，只是仍旧飘着无尽的落叶。“秋雨之后这花园就开始凋零了，黄的黄，败的败，好像很快似的一切花朵都灭了。好像有人把他们摧残了似的。”不只那落叶归根，也有生命归了土，起初是寂寞地来到这世间，如今静静地回归土地，不管一生喜怒哀乐，终是归了土。呼兰河的百姓，对待生命是坚强的，生老病死，没有什么可怕的，就算房子塌下来也无所畏惧的，也许，他们对生命早已麻木了吧，也就无所畏惧了。

秋意萧瑟，呼兰城的很多角落也是凄凄惨惨的。有祖母孤独地走了，有花样的年华被摧残后凄凉地去了，有曾经年壮的妇女留下孩子安静地入了土。没有什么制止得了这一切，制止得了这呼兰河凄凉却最真切的面貌。

“严冬一封锁了大地的时候，则大地满地裂着口。”

“严寒把大地冻裂了。”

呼兰城的人快被冻僵了，手冻裂了。一切被冻成死寂一片。可苦难的人们还得照样生活着啊，两条大街上各店招牌依旧挂着，油盐店，茶庄，药店，依旧演绎着属于呼兰城的繁华。一切都很安寂。印象很深的是那个大泥坑子，它可是带出了多少故事啊。有人掉下去过，有马掉下去过，有时虚惊一场，更多时候却是一场悲剧。人们仿佛对它无能为力，可是又仿佛有没有它都一样，人们依旧过着，谁管呢，反正一塌糊涂去了吧。再冷再冻，也依然有顽强的生命力。呼兰河的冷，冷的特别，呼兰城的人，活得顽强。

“春夏秋冬，一年四季来回循环地走，那是自古也就这样的了。风霜雨雪，受得住的就过去了，受不住的，就寻求着自然的结果。那自然地结果不太好，把一个人默默地一声不响地就拉着离开了这人间的世界了。”

有人走了，有人继续风吹雨打着。

很动人的小城故事。

这是呼兰河的一年四季，这是春去春来的呼兰河，真实平凡的美丽小城。自有它的一番喜怒哀乐。一切是默默的，没有惊天动地，却细水长流，安然地庇佑着这些或喜或悲的人。故事宁静，读者心也静，只愿死者安息，生者能度过更多一个春去春来。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六**

“呼兰河就是这样的小城，这小城并不怎么繁华。”就是这样的小城里，有着旧时光特有的气息，心酸的同时伴随着快乐。

在那个特定的年代下，人们时时刻刻都在忙碌着，唯一的精神寄托与迷信挂钩。例如小孩在学堂里越念越坏，家长认为是吓掉了小孩的魂。如今的我们实在难以如此认为。但让我感触最多的是“小团圆媳妇”这一节。她是从小就被婆家给买下来的童养媳，等到年纪差不多(即可以干活时)就来到婆家生活。小团圆媳妇虽然个子很大，但年龄与其身高不符。小团圆媳妇因为想要回家而茶不思，饭不想，婆婆为此发怒，更有“一天打八顿，骂三场……我只打了她一个多月，虽然说我打得狠了一点，可是不狠那能规矩出一个好人来。”试想一个人一天挨八顿打，甚至用沸水从头上浇下来，人昏死之后又用冷水浇醒，这样的折磨之下，原来天真烂漫的小团圆媳妇过早地体验了人无知、愚昧下的苦难。

读到这儿，我情不自禁地庆幸自己没有出生在那个年代，也为小团圆媳妇的悲惨命运叹惋，更为那时人们思想观念的腐朽而悲愤。尽管在那个年代很心酸，但仍有欢乐的一面。

“花开了，就像花睡醒了似的。鸟飞了，就像鸟上了天似的。虫子叫了，就像虫子在说话似的。要怎么样，都是自由的。”充满了童趣的话语，便是文中“我”的乐园——后园。在后园里有着“我”和祖父最欢乐的时光，那样无忧无虑的生活，是“我”最深的记忆。祖父时常被顽皮的“我”捉弄，总有断断续续的笑声从后园里传出来。

我与文中小主人公做过同一件事，那便是念诗。因为我外公是名教师，小时候就和他去学校。晚上总会缠着外公教我念诗，虽然不懂是什么意思，还是乐此不疲的重复念。只觉得好听，重复多次后便记下了。和文中的祖父常给小主人公美味的零食一样，外公有好吃的东西自己舍不得吃，总会拿给我，看着我吃得津津有味。写到这里，已有一个多月未回家的我，想念起自己的家，想念外公，便和外公通了电话，聊了很长时间。过后，那份想念才逐渐退却。

记得曾看过一部电影，有句台词：“人生最甜蜜的快乐，都是忧伤的果实;人生最纯美的东西，都是从艰难中得来的。我们要亲身经历苦难，然后才懂安慰他人。”或许，生活在那个时代的人感触最深。如今的我们仅仅通过文字去感受，但都是浅浅的。所以，此时最好的做法便是不后悔过每一天，让每一天都变得有意义，努力朝心里的那个方向前进，去书写自己的传记。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七**

因着写了一首《你看你看月亮的脸》的小诗，意外获奖并得了一张六百元的购书卡。故而无比兴奋地走进了书店。一本《呼兰河传》令我眼前一亮，很多年前看到过有关这本书的简介。知道它是由民国四大才女之一的萧红著的。心仪已久。便毫不犹豫的买了。

整日里匆促无为却又忙忙碌碌，于前日终才看完全本。虽是肤浅阅读，却极其欣赏萧红细腻平实有趣的文笔。更是被她文字中所传递出的那种寂寞感所惊叹。在《呼兰河传》里，作者童年生活的不幸，以及在她笔下塑造的那些个小人物的悲惨命运触动我内心深处柔软的地方。每每读到悲愤动人处，也曾好几次哽咽失声。联想起作者本人一生命运多舛，历经磨难，不禁唏嘘不已。真是天妒英才，红颜薄命。

可以说，整本《呼兰河传》的基调，是孤独和寂寞。

萧红，最大的人生悲哀则是因为她是个女人。所以，她的童年缺失亲情与关爱。起初，她那有着封建根深蒂固重男轻女思想的父母亲不喜欢她。后来，她的继母更不喜欢她。所以萧红便怀着那份寂寞的心情，有意识地反抗着这几千年传下来的封建传统思想。

幸而，萧红有一个对她疼爱有加的祖父。有一个她童年时光里最美好的“天堂”后花园。在后花园，有祖父种的嫩绿的大倭瓜、小黄瓜、韭菜、有飞舞着的蜻蜓、五颜六色的蝴蝶、有鲜艳的玫瑰花、有祖父用黄泥巴包起来烤熟的小猪、掉进井里的鸭子，还有跟在祖父身后的大黄狗，以及祖父教她背诵的那一首首诗句。这些无不成为慰藉萧红孤寂心灵的温暖回忆。故而，萧红将儿童和成人双视角写法运用其中，以此加深了字里行间的寂寥与凄清。也正是这种独特的叙事结构，让她打破了小说和散文的界限，创造出了特有的散文式的抒情小说体式。

萧红的文字，透着深深的悲凉寂寞。这本书中的人物，除了疼爱她的祖父，于大部分都是冷漠的、麻木不仁的。小团圆媳妇的悲惨命运，更是将这一“孤独”淋漓尽致的体现了出来。团圆媳妇，一个实际年龄只有十二岁，有着一根油黑的长辫子，皮肤黑黑的，脸上总是笑呵呵，走路带风的天真小姑娘。却被一群封建思想束缚着头脑的大人们议论成“头天到婆家，就吃了三碗饭！”“总是笑也不知羞！”“才到家，一定要给个下马威。”最后，竟因长期受婆婆欺负瘧待，在封建迷信愚昧无知的社会环境里，导致精神失常，后又遭受各种非人的残忍折磨，最终悲惨而死。这其中，所有的围观者看客，都是麻木不仁，甚至都是致使团圆媳妇惨死的幕后推手。当那可怜的小姑娘，被强迫淹进滚水中“治病”时，一伙众人先是围观新奇，后又是盼着死看热闹，再又惊讶于没有死，再又怂恿着小姑娘再次被摧残折磨，直到最终屈辱死去，方才罢休。无疑，萧红在写这段文字时，内心一定是悲怆的，是愤怒的，而又是无助的。

《呼兰河传》里，也有似乎在寒冬阳光穿透云层，给人以希望和温暖的文字。例如“冯歪嘴子”这个人物的命运。他是个小磨倌。他住在破旧不堪的小磨坊里，卑微的拉磨，认真地做黏糕，却勇敢的追求爱情和幸福，和“王姑娘”生活在一起。过着虽苦犹甜的小日子。后来王姑娘不幸早逝。苦难和悲痛却没有击垮这个伟大的父亲。当所有的围观者都以为他会上吊时，萧红这样写“可冯歪嘴子自己，并不像旁观者眼中那样绝望。好像他活着还很有把握的样子，他不但没有感到绝望已洞穿了他。因为他看到了他的两个儿子，他反而镇定了下来。他觉得他在这个世界上，一定是要生根的，要长得牢牢的。……于是，他照常的生活在这个世界上，他照常地负者他那份责任。……喂着小的，带着大的，他该担水，担水，该拉磨，拉磨。大的孩子会拉着小驴到井边上饮水了。小的会笑了，会拍手了，会摇头了，而且小牙也长出来了，微微地一咧嘴笑，那小白牙就露出来了。”这些文字是温暖坚韧的，却又透露出那个国破家亡，人心惶惶的年代里，人们之间的冷漠，和萧红自己内心的寂寞。

在萧红的文字里，呼兰河城里所有的人都在忙碌，忙碌着生，忙碌着死。而萧红的笔，是那样沉重和平和。这表现在《呼兰河传》中的人们愚昧、平庸，对生、老、病、死之事都没有任何表示。“生了就任其自然的长去；老，这也没有什么办法；病，人吃五谷杂粮，谁不生病呢？死，挖一个坑就把这人埋起来。埋了之后，那活着的仍旧回家照旧地过日子。该吃饭吃饭。该睡觉睡觉。”人们就在这座消息闭塞的小城里，千年如一日的过活。

“众人皆醉”，唯萧红独醒，她必然是寂寞的。

有一种寂寞，耐人寻味。那便是才女萧红的文字。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八**

这本书是作者的回忆录。我不止是为了看书，还想了解作者本人。

第一章，呼兰河城旧貌。繁华的十字街口，南北方向东、西二道街，有寺庙、学校、商铺，也有大户人家、下人与房客。东二道街中央有一个大泥坑，严重阻碍交通却没人去把它填平，因交通事故多成了大家休闲看热闹的地方。人们事不关己，得过且过。

第二章，当地风俗。跳大神，唱秧歌，放河灯，野台子戏，庙会……大都与鬼神有关。人们愚昧迷信。

第三章，作者的家庭关系。严苛的父亲，冷漠的母亲，管事的有洁癖的祖母，有学问又开明的祖父。祖父与作者关系最亲密，是她诗歌的启蒙人。有祖父陪伴的童年生活是无忧无虑无拘无束的，在作者别的书中可以看到，祖父死后她便再无眷恋，离家出走。

第四章，家里房子多、院子大、人少，所以房子都租出去了。于是家里住有养猪的、赶车的，摇摇欲坠的破草房被卖粉条的强租去成了作坊，工人们吃住劳作在一起。为了生计，穷人的命没有其他东西值钱。

第五章，赶车的一家兴衰。先有愚昧虐待，后因封建迷信硬是把12岁的小儿媳给活活折腾死。有觉悟的大儿媳妇跟人跑了。结局是疯的疯，残的残，蛮有生机的一大家子最后落得家破人亡。

第六章，长工有二伯。三十多年的长工资历造就了他扭曲的性格，在老东家面前怯懦卑微，对其他人却又显出莫名的优越感。他临老依旧贫穷，破衣烂衫，开始偷主家东西变卖。大家都知道他偷的事，下人们甚至还当面取笑他。祖父也就是老东家对此却装聋作哑，他对下人的同情对世事的无奈潜移默化地影响着幼年的作者。

第七章，邻居家磨官冯歪嘴子。书中除了祖父之外唯一有温度的男人，他对待老婆孩子甚至外人都很客气，但命运却不比他人好一点儿。与他私下相好的同院租客家姑娘为他生下第一个男娃的时候，周围人都嘲笑咒骂他们，在大家的思维里穷人不应该好命。果然，女人为他生下第二个娃以后就死了。究其原因，死于贫穷。

作者萧红，1911年6月1日至1942年1月22日，据此推断，这本书描写的是二十世纪一十年代的事情。看那时，特别是穷苦人们，都在忙着生，忙着死；不念过去，不虑将来，得过且过。绝大多数人仿佛都在沉睡中。

虽然推动社会进步的力量是劳动人民，但必须也只可能由少数人来唤醒并引领这股力量。看来这句话的逻辑关系是成立的。

最底层的人们半斤对八两的生活，也不能相互体恤。人家有喜事了诅咒嫉妒，人家有不幸了幸灾乐祸，不幸的事情常常有，于是就有看不完的好戏热闹。

最底层的人里竟还有底层，那就是女人。男人不如意，他就打老婆，所谓娶来的女人买来的衣，任你打来任你欺；婆婆不顺心就打儿媳，所谓千年熬成婆；可悲的是连被打的女人自己也觉得一切都是天经地义，大多都忍着，忍不了的寻死的多，逃跑的少。

对此，作者这样描述，“年轻的女子，莫名其妙的，不知道自己为什么要有这样的命，于是往往演出悲剧来，跳井的跳井，上吊的上吊。古语说女子上不了战场。其实是不对的，这井多么深，平白你问一个男子敢跳不敢跳，怕他也不敢的。而一个年轻女子竟敢了，上战场不一定死，也许回来闹个一官半职。可是跳井就很难不死，一跳就多半跳死了。”

呜呼！

其实作者本人也算是逃命的女子，但那样的时局，前途必定坎坷，这在她留下的文字中可见一斑。可歌可泣的是，在颠沛流离之中，她仍然坚持创作出了许多优秀文学作品，还得到过鲁迅先生的认可。“20世纪30年代的文学洛神”，这是历史对她的评价。最后因病早逝，令人痛惜。

上世纪七十年代，我儿时的记忆中，村子西北角一个妇人的哭声经常响彻全村，无论白天还是半夜。那是被她老公打的，听着撕心裂肺，人们都习惯了，他们的孩子也不管。据说他们的儿子后来也打老婆，而且青出于蓝还胜于蓝，到现在孙子辈才有改观。

当初还有不少村里人认为女孩读书无用，看我家负担沉重，劝父亲别让我上学。所以，特别感谢我的父亲，不辞劳苦让我和哥哥们一样上学读书。

早在1939年7月20日，毛泽东就曾在延安中国女子大学开学典礼上指出：“全国妇女起来之日，就是中国革命胜利之时。”

愿人们睦邻友好，愿万物和谐共生。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九**

也许你会说呼兰河落后闭塞，但中国的自然乡村都是在偏僻遥远的地方；也许你会说呼兰河的人们迂腐麻木不仁，但这的的确确是一些乡村的写照。也许这便是乡土文学吸引人之处：贴近生活，贴近的是那样完美以至于小说中的虚构你也不会辨认出来。

呼兰河东二道街的大泥坑，虽然严重的影响了老百姓的生活，但没人提出来要把大坑填上。是的，人们的无动于衷，甚至于嘲笑反映出他们的麻木不仁。但是，在我的记忆中，我姥爷家后面有一大块空旷的地，其中的大概一半用来种苞米，可另一半却始终无法利用，其原因就是那一片地上有好几个大坑。小时的我还经常去其中最大的一个坑去捞鱼，直到我小学三四年级也就是20xx年左右那些坑才被填平。可想而知，当时的人们思想没有现在先进，工具没有现在那么功能强大，怎么会轻易就把坑填平？同时这个大坑不也象征着呼兰河人民所经历的种种苦难吗？他们掉入“坑”中，只能自己或在别人的帮助下尽力爬上来，倘若自己无能、也没人帮忙，那只能想夜间的“动物”一样，湮没在苦难之中而无人知晓。对于呼兰河城中的百姓来说，生活就宛若那条泥泞曲折的道路，远处即使是春意盎然的风景，唯一能做的却是对付脚下的泥泞。这正是乡土中普通人生活的写照。

这本书中最温馨的莫过于作者描写和祖父生活的那一章了。纵观萧红的一生，恐怕只有童年这短暂的时间是快乐的吧。作者写出了童年的天真顽皮，更突出了祖父的高大形象。虽然生活艰辛，但儿童就可以无忧无虑，天真快活，根本没有什么补习班作业之类的事来打扰童年的美丽，而且还有那么可爱体贴的祖父照顾。这与我的童年生活如出一辙，只不过我爷爷家没有后花园，而是在楼前有一大片草地和树林。草地上承载了我太多的欢乐：夏天就去捉螳螂、蚂蚱、蚯蚓、蛐蛐，到了秋天侧弹玻璃球，冬天就玩雪或者冰溜子。沐浴在微风之中，享受着太阳的温暖，感受大自然的奇妙。这就是乡土带给儿童的欢乐。

乡土的生活是艰辛的。有二伯的生活充满了辛苦，正是这变幻无常的生活造就了有二伯古怪的性格。有二伯喜欢被人叫做有二爷，一听到小孩子叫他有子便会大怒。虽然自己一贫如洗，但自己还是放不下自己的面子，可他虽然操劳一生，但也刚刚果腹，连孩子们都嘲笑他，最终只能沦落到偷东西，这分明是命运的捉弄，他又有什么办法呢？生命就宛如蜿蜒的合适，总要冲开苦难的包围，固执的流向远方——即使是想象中的远方。他想通过跳井上吊来冲破包围，可“他还是活着”，只能肩负着人间的苦难，勉强的活在世上。

到了后面的冯歪嘴子和王大姑娘，虽然这是一场悲剧，但其中也有动人的色彩。虽然王大姑娘死了，但冯歪嘴子坚强的活了下去，养他的两个儿子，给儿子带回去水果、肉等。生活是艰辛的，可越是这样越要顽强的生活，只因为有亲情的呵护。这也许就是当时人们生活中的一线光明吧，这也就是乡土的温暖。

童年中的那块最真实的乡土，忘却不了，难以忘却，就牢牢的印在脑海之中了。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十**

读完《呼兰河传》，历史的背景就清晰了许多。

严冬封锁了大地，有赶车的车夫，卖馒头的老头，卖豆腐的人。人们没有道德的约束，看见翻滚在地上的热乎馒头就你冲我装地抢了起来。十字街上，人们只认“李永春”的药铺，却不去专门的拔牙店，只因被拔牙的标志吓住。

东二道街有个大泥坑，两旁的住户只会把墙修得贴近泥坑，好让来往的人踮起脚尖，攀着光滑的墙面小心翼翼地走过去。即便是有马不慎掉进了泥坑中，也只会看个笑话。

呼兰河城里有放花灯的，有唱野台子戏的，有娘娘庙大会。正如作者所说：“至于人去看戏，逛庙，也不过是揩油借光的意思。”作者的家里有个储藏室，里面存放着七大姑八大姨的东西。每到后院锁住门时，作者就翻腾出一些有趣的东西，有次还找到一个小红灯笼，让有二伯点上灯跑出去玩了。老胡家的团圆媳妇和冯歪嘴子家的媳妇王大姐都很悲哀。团圆媳妇整天被婆婆又打又骂，以至于受了伤。婆婆则四处找偏方，跳大神，求占卜都没用。

最终还是离开了婆婆。冯歪嘴子家的媳妇王大姐之前也很受欢迎，可自从嫁给了冯歪嘴子就被人指指点点。为什么呀？因为冯歪嘴子是磨倌！地位不高，王大姐的地位也变得不高了。

这就应该受到别人的偏见吗？我想这完全是一场悲剧。

《呼兰河传》的那个年代，有人过的悲苦，有人过得热闹。但有很多的陋习没有改变，甚至在今天就是禁止的。作者笔下的人物形象都很生动，就是生长在老一辈的人们的生活。作者的童年也很丰富，见识了许多的活动。现在的人们更应该从中认识到一些东西。吸其精华，弃其糟粕！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十一**

《呼兰河传》是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谣。这是著名文学家矛盾先生的评价。作者萧红在文中批评了人们封建传统的这种思想。虽然没有在文中直白的说出来，但作者却侧面讽刺了故乡人的愚昧和保守性格。文中作者萧红以孩童的形式向人们诠释了她的童年，一个既有欢乐又有悲伤的童年。

文中主要写了祖父以及有二伯和团圆媳妇等等人物。作者以孩童的视角讲述了我和祖父之间的欢乐生活，祖父对我的好与父亲的冷淡和母亲的恶言恶色进行了比较，更是突出了父母对我的冷漠与不重视。

别人家的孩子都被父母当成掌上明珠，与别人家相比，萧红从小在父母那儿受到的仅有冷漠与恶言恶色，从来没有得到过父母的爱，而她也只能在祖父那儿得到爱与自由。后花园就是我和祖父的小天地，有在那儿，萧红才能得到无限的欢乐和自由以及满足。祖父对我的宽容，以及和我玩耍，一齐背唐诗等等事情，都体现出祖父对我的慈爱与温情。

文中我们看到了一个慈爱和蔼的祖父，作者萧红对祖父有着浓厚的感情，她笔下的祖父写的活灵活现好像就在身边一般。

文中还写了一个主要人物：小团圆媳妇。这篇文章主要是谢一个生龙活虎的少女被一群封建思想们活活致死的故事。文中作者还是用孩童的视角来讲述这个故事的，同时也体现出来人们的愚昧无知和残忍。最终小团圆媳妇死了，有二伯和厨子却还是欢天喜地的样貌，没有悲伤的神情。这也能够体现出人们封建思想之深厚。

《呼兰河传》这本书体现了萧红对故乡·童年·祖父的怀念。

**呼兰河传读后感篇十二**

“一篇叙事诗，一幅多彩的风土画，一串凄婉的歌……”

——《呼兰河传》

鲁迅先生曾有写过一个有趣的人物——阿q，而在萧红的《呼兰河传》中，有二伯也是一位阿q式的人物。他可爱，又可怜。

有二伯是一个要面子的人，如果我有东西吃不给他，他便向你要，你若给他，他又不要，真怪异！

有二伯有许多缺点，却有一点令人敬佩，他很忠诚。有二伯在萧红家待了几十年，除了偷点东西以外，从没有做过什么对主子不好的事，他忠心耿耿，按有二伯的话说，就是“你二伯就是愧心事不敢做，别的都敢。”

一个人忠诚，是立身之本，你若不忠诚，见风使舵，最终会被世人所唾骂。一个人不忠诚，就像一朵花没有花蕊；一个人不忠诚就像树没有枝干；一个人不忠诚，就像鸟没有翅膀。忠诚，是多么重要。

吕布，三国时期的第一战将，他武功盖世，却为何被世人唾骂，因为他不忠，先后投奔丁原、董卓，被金钱所奴役，被董卓所收买，杀死了丁原。一位“三姓家奴”，不仁、不义，怎能流芳百世？只能遗臭万年。

同是在三国，诸葛亮的“鞠躬尽瘁，死而后已”更让我们敬佩，也不求功名，只为报刘备对他的恩，他忠心不二，为了辅佐刘禅，每日呕心沥血地寻找制胜关键。

忠诚，才是立身之本。

在明朝末期，吴三桂镇守清军攻入城的最后一道防线，崇祯皇帝期望他能守住这一关，不能让大明帝国断送在自己手上。可是，吴三桂让他失望了，吴三桂大开城门，欢迎清军入关。

从那一刻起，吴三桂再也不是大明王朝的功臣了，而是一个卖国贼。他不忠诚，不为国家利益着想，就这样，大明王朝从此消失了。

忠，人之本性。而吴三桂不忠，他的所有成就将从此烟消云散。因为，只有忠诚才会有人信任，有人去关注。假若不忠诚，你不再拥有什么。

忠诚，人之本性。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